



保定市司法局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

积极迎接司法行政工作新时代



保定市司法局局长许秋民

保定市司法局紧密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充分发挥业务职能,以大力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法律执行力为重点,努力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贡献力量,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不断提升法律服务质量

今年以来全市律师行业完成政府、机构法律顾问事项439件,刑事诉讼984件,民事诉讼3637件、行政诉讼122件。围绕贯彻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与北京朝阳区开展广泛合作。为保障雄安新区建设顺利进行,保定市司法局、市律协及时印发了《关于做好雄安新区法律服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律师的法律服务行为。市司法局、市律协建立了由108名律师组成的政府法律顾问人才库,为政府依法提供资讯。以建立村(居)法律顾问市、县、乡、村“四级网络平台”和市、县“两级法律顾问专家团”为抓手,全市6023个村(居)实现“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全覆盖目标。认真开展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遴选了82名具有5年以上执业经历、政治素质过硬的律师负责参与信访接待和复杂的涉法涉诉案件论证。完成了维护律师执业权利中心和投诉受理查处中心“两个中心”的组建。印发了《关于建立健全维护律师执业权利快速联动处置机制的通知》在维护律师执业权利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全市各公证机构共办理公证事项共计2.97万件。围绕雄安新区建设多措并举,保障新区及周边县城涉房产公证有序进行。

积极开展公正信息化建设,录入公证档案30余万份,在全市全面推广使用了公证办证软件。

全市各级法律援助机构共承办案件2934件。各级法律援助中心广泛开展了法律援助进工棚、进农户、进小区“三进”活动,开展“关爱农民工、下岗职工、农村留守人员”法律援助专项行动。

保定市司法局组织开展全市司法鉴定执业考评活动,主动与法院对接建立司法鉴定联席会议制度,积极指导司法鉴定监管职能权力下放的监管及投诉查处工作等做法,得到了省司法厅充分肯定。

立足维稳大局 不断加强法律执行力

保定市司法局以构建首都政治护城河为己任,扎实开展民间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社区矫正工作,积极打造良好法治环境。

民调工作深入开展。抓好司法所等级评定评比、“乡贤”骨干评比和规范化法律服务所评比,目前全市共排查矛盾纠纷28158件,调解成功28043件,调处成功率99.5.%防止民转刑21件,防止群体性上访108件。

社区矫正严格规范。在全市开展社区矫正“攻坚行动”活动,严格制度落实,严防脱管、漏管。不断加大教育劳动场所建设,更新完善社区矫正监管平台,有效减少重新违法犯罪。全市在册社区服刑人员全部落实了衔接帮扶。市司法局与市委政法委、市检察院联合对各县市进行了执法检查,受到省司法厅、市委政法委的充分肯定。

落实“七五”普法规划 积极营造法治环境

紧紧围绕“突出重点人群、建好法治阵地、创新普法形式、优化法治环境、落实普法责任”这条主线,扎实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7月26日,京津冀三地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服务雄安新区建设研讨会在保定市成功召开,河北省、北京市、天津市司法厅(局)联合签署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服务雄安新区建设协议书》。制定出台《关于完善全市领导干部学法

用法治度的意见》、《保定市科级以上干部任职法律知识考试实施细则》,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完善法治副校长队伍,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法治教育网络。推动形成“网站+微博+微信”三位一体全覆盖的新媒体宣传格局,创办了大众媒体普法栏目,通过典型案例进行法律知识讲解。

党建开路 打造过硬队伍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积极开展“一问责八清理”专项行动及“微腐败”整治工作,努力锻造政治过硬,业务精通的司法行政队伍。积极参与司法改革,人民监督员工作起步良好。在与市检察院工作交接、监督员选任的基础上,认真开展了人民监督工作,共监督县(市、区)人民检察院相关案件86件。

随着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开展,保定市司法局积极将学习成果转化为谋划推动工作的实际成效,努力做好新时代司法行政各项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司法行政改革,通过改革增强司法行政工作内生动力,加速推进司法行政信息化建设,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积极构建多元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加强社区矫正规范化建设,扩大社区矫正工作覆盖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努力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干部,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积极迎接司法行政工作新时代。



保定市司法局组织干警集中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

涿州市司法局 以“四化”建设为抓手 推进人民调解工作上档升级

近年来,涿州市司法局以推进人民调解工作规范化建设为重点,不断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队伍建设、制度建设,努力推动人民调解工作的发展和创新,为涿州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组织机构建设网络化

在乡镇、办事处,高新区成立了由主管领导任组长,司法、综治、信访、国土等机构为成员的乡级人民调解指导委员会,负责指导协调本辖区的人民调解工作。

在每个村、社区建立了调委会,依托村、社区“两室”建有调解所,实现了人民调解委员会名称、印章、标识、公示栏、文书格式“五统一”,人员、责任、制度、办公场所、办公设施、经费保障“六落实”。村、社区规范化人民调解室达到60%,均设有独立办公用房,制作了涉及农村宅基地、农业承包、婚姻家庭、工伤赔偿、劳务工资等方面问题的常用法律知识展板,让调解员和当事人一目了然、有法可依。

在村、社区建立了“十户调解员”、“楼院调解员”制度,把人民调解工作的触角延伸到百姓的日常生活当中,及时发现矛盾、化解纠纷。

主动与公安、卫生等部门联系,密切协作,组建了交通事故人民调解委员会和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及时受理交通事故纠纷,有效缓解了交警部门因警力不足、时间紧张而导致的延迟调解现象,提高了调解成功率。对医疗纠纷早介入、早调解,较好地协调了医患关系,维护了患者及其家属的合法权益,有效减少了干扰正常医疗活动事件的发生。

截至目前,该市建立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443个,其中专业调委会9个,覆盖面达到100%,形成了上下贯通、左右协调、依托基层、多方参与的工作格局。

人员选聘渠道多样化

涿州市司法局通过多种方式不断充实人员力量,努力打造一支工作积极主动、业务水平高、人员结构合理的调解员队伍。

一是以农村“两委”换届为契机,明确调委会主任和调解员的选任标准,使文化水平、法律素质和群众威信较高的人员进入调解员队伍。涿州市现有调解员2826名,60%以上具有高中以上学历,老干部、老党员、老教师和退休的政法工作人员的比例达到23%,队伍结构得到了明显优化。

二是在推行“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中,把参与人民调解工作列为服务内容之一,法律顾问协助村(居)委会做好疑难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工作,引导群众依法维护合法权益,理性表达利益诉求,进一步充实了人民调解力量。

三是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择优聘用了30名公益调解员,并签订《聘用协议书》,对岗位职责、工作待遇、权利义务、考核方式、违约责任等进行了明确,实现规范管理。自2015年2月履职以来,公益调解员调解或参与调解民间矛盾纠纷426件,其中调解成功413件,调解成功率97%。

四是针对司法所人员不足的情况,积极向市委、市政府请示,经市政府常务会议批准,以劳务

派遣方式在全市司法所充实辅助人员22人,使一批文化水平高、素质能力强的青年加入到基层司法行政队伍中来,在人民调解工作中发挥着积极作用。

业务知识培训制度化

对新任人民调解员,该局实行岗前培训制度,组织学习在调解工作中经常用到的法律法规和调解知识与技巧,讲解调解协议书制作实务等工作规范,为考核合格的人员发放《人民调解员证》,使他们持证上岗,尽快在民调工作中发挥作用。

自2012年以来,该局每年都举办两次全市调委会主任培训班,请省厅有关领导或法学专家教授等专业人士进行集中授课,使基层人员开阔思路,丰富调解方法与技巧,提升调解能力和水平。在全市遴选5名律师和法律工作者组成讲师团,坚持每年到每个乡镇巡回举办2期以上调解员培训,使调解员的法律知识水平、调解能力得到提升。每年举办模范人民调解员先进事迹报告会,邀请先进典型做事迹报告,他们的先进事迹激励了广大调解员,引起了强烈的社会反响。

以会代训,每月底召开司法所长例会,每季度司法所组织辖区分片召开调解员例会,交流调解工作开展情况,学习法律法规、观看法制光盘、讲解业务规范、集体研究复杂案件,不断提高法律素养和业务水平。

调解工作机制长效化

推行矛盾纠纷化解以乡、村为主机制,建立完善矛盾纠纷预警、调处、应急处置机制,坚持经常性排查和集中排查相结合,随时掌握辖区社会动态,对矛盾纠纷苗头、隐患进行预防和提前处置。

实行“以案定补”制度,根据调解案件的难易程度给予相应补贴,有效地激发了调委会和广大调解员的工作热情。

实行表彰奖励制度,从2013年开始每年年底在全市开展“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和“模范人民调解员”评选活动,公布评定标准,实行层层把关,最终评选出20个模范调委会和20名模范调解员,以市委、市政府名义进行表彰,使广大调解员增强了荣誉感。

探索界边民间纠纷协调联动机制,协调涞水县司法局、北京市房山区司法局就接壤区域的联管、联控进行了研究,2012年联合出台了具体工作方案,成立跨界接边地区联合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小组和界边乡镇联合工作领导小组,联合工作委员会,负责涉及三个地区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重点人员管控。建立联席会议制度、联合调处制度、纠纷报告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实现了房涿涿人民调解工作一体化,切实维护界边地区社会稳定。

几年来,涿州市司法局不断健全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充实调解人员队伍,强化业务知识培训,建立工作长效机制,及时有效把不稳定因素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为维护辖区和谐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目前,涿州市司法局正在谋划在乡镇、村(居)实行专职调解员制度,进一步强基固本,强力推进全市人民调解工作上档升级。

唐县司法局 围绕“三化”建设 提升基层司法行政工作整体水平

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重要时段,每天由乡镇汇总上报民间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社区矫正工作进度。

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由县委政法委、县检察院、县司法局、县信访局参加的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社区矫正工作联席会议,研究提出工作意见和建议。

建立档案管理制度,对民间矛盾纠纷调处档案、社区矫正档案进行全面整理,统一格式,统一要求,统一管理。

建立“以案定补”制度,每季将“以案定补”专项经费拨付到乡镇司法所,及时发放到村级调解员手中,大大激发了调解员的积极性,今年以来,全县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1231件,调处成功1206件,调处成功率98%。

建立社区矫正教育管理制度,建起了社区矫正服务基地,认真落实好“双八”制度。基地自今年4月份投入使用以来,已办班4期,164名社区矫正人员参加了学习和公益劳动。

围绕标准化建设 加大基层财力投入

针对基层财力困难、工作基础薄弱的实际情况,坚持“钱往基层花、劲往基层使、典型基层出”,集中财力向基层投放。

保障乡镇司法所工作经费,先后投入资金40多万元,对20个乡镇司法所办公场所进行了重新整修。加大基层调委会建设财力投入,加强硬件建设,办公条件得到明显改善。积极推进“民调通”信息化平台建设,“民调通”覆盖率达到100%。集中财力打造示范点,创建盛世家庭文明法治社区,依托县第五中学建起了依法治校示范校暨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打造长古城西里村文明平安示范村,扎实开展“法制进景区”活动,集中打造了全胜峡、西胜沟、香山等“法制进景区”示范点,发挥了典型示范作用。

唐县是集山区、库区、老区于一体的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2017年以来,唐县司法局按照“守底线,抓规范,强责任,创佳绩”的基本思路和“能动司法,主动作为”的要求,围绕职业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大力开展乡镇司法所规范化和农村调委会达标创建活动,取得明显进展,有力推动了司法行政各项工作。

围绕职业化建设 强化队伍整体战斗力

该局党组积极与乡镇党委协调,配齐了20名乡镇司法所所长。还通过四级联考一招录9名公务员,充实基层司法队伍。搞好岗位练兵,对新任司法所所长进行了两次集中培训,结合民间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攻坚行动,在实战中练兵。建立奖惩机制,按照县委统一要求,建立了《司法干警成事档案》和《诚信档案》。诚信档案分为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正面清单主要包括实际工作取得的成绩,负面清单主要包括负面影响、投诉情况,作为装备支持、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

围绕规范化建设 建立完善制度机制

建立每月工作调度制度,及时解决工作

望都县司法局直面群众最急、百姓最盼,大胆改革创新,将社会管理的关口前移、重心下移,让群众来做群众工作,打造有望都特色的“帮大哥”团队,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取得了良好效果。

坚持问题导向 “帮大哥”模式应运而生

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关乎着国家的长治久安。如何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把矛盾消灭在萌芽状态,最大程度地满足人们诉求?经过认真思考和深入探索,望都县司法局借鉴河北电视台“帮大哥”模式和影响力,在县电视台开办了《老百姓说事》栏目,同时建立和打造了有望都特色的“帮大哥”团队,在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建功立业,在家门口为群众上好一堂堂生动的“普法宣传课”。至此,拉开了望都县“帮大哥”团队建设的序幕。

创新社会管理 “帮大哥”调解新平台入乡随俗

2015年,望都县司法局联合省电视

台农民频道《非常帮助》举行“帮大哥”后援团海选活动。经综合考评,来自基层有经验、懂法律、明乡情的调解员赵文彬、张志敏、张铁顺等6人成为首批“帮大哥”。他们热心公正,敢于直言,凭借法律法规、传统文化精华和民间草根智慧的“土方子”,说百姓话,讲百姓情,办百姓事,让老百姓打心眼里觉得亲切。

依法依理依情 “帮大哥”推进普法宣传深入基层

调解纠纷是“标”,而弘扬法律,让群众认知法律,尊重、信仰法律才是“本”。老百姓懂法律、明事理了,就有了做事的底线。“帮大哥”们坚持公心为上、一碗水端平,通过依法调解纠纷去教育、影响一片群众。

为取得调解一案、教育一片,调解一

案、化解一类矛盾的效果,望都县电视台开办了《老百姓说事》节目将“帮大哥”搬上了荧屏。同时坚持“调访结合、以防为主”和“调解优先”的工作原则,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开展“帮大哥赶大集”普法宣传,参与“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成立宣讲活动,参加“12.4宪法日”、帮孤助残等系列社会实践活动,展示创新社会管理的积极成果,教育公民树立“法为上、和为贵、谐为美”的理念,为建设“法治望都”“平安望都”“善美望都”奠定坚实基础。

在调解工作中,“帮大哥”团队,一是依法调解,严格遵守程序,不断提升人民调解知晓率、公信力。二是实战锻炼,提升队伍素质。把《老百姓说事》调解室真正打造成一个实战锻炼、教育培训人民调解员的工作平台,引导广大人民调解员积极适应电视媒体传播特点,由过去的“闭

门调解”向现在的“开门调解”转变,不断提升全县人民调解员队伍素质和调解水平。三是彰显职能,展示司法形象。《老百姓说事》调解室以更为灵活的形式、更为生动的现场,有效强化了基层群众的法制意识,充分展现了司法行政部门和广大人民调解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维护社会稳定的良好形象。

自《老百姓说事》栏目组成立以来,望都县已拍摄“帮大哥”调解节目52期,在县电视台播出52期,在省电视台播出4期,承德、沧州等地及周边县市群众都纷纷慕名而来寻求帮助。《老百姓说事》还作为保定市唯一一家获评“河北省优秀调解室”。

落实制度保障 推动“帮大哥”规范化法制化发展

今年,望都县司法局提出继续推进“帮大哥”调解室向基层乡镇延伸、向高标准看齐、向规范化法制化发展的工作思路,着力探索了一套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的运行机制。

一是着力加强制度建设,在县信访大厅、乡(镇)调解室开设“帮大哥”窗口等。二是“帮大哥”调解的案件全部纳入“以案定补”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乡镇“帮大哥”调解工作流程,实现组织、制度、职责、场所、经费、报酬“六落实”。三是定期召开“帮大哥”调解室工作研讨会,分析问题,总结经验,动态完善现场调解工作形式和内容。

一枝一叶总关情。群众目光里有千言万语,有殷切期望,有激励监督。只有坚守并践行“百姓需求比天大”,以“群众利益无小事”的高度责任感和躬身办事的扎实态度,去感受压力、激发动力、增强信心,一丝不苟地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方能化解矛盾、消除隐患,得到群众的信任和赞成。